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OUNTRY GARDE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7)

**有關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增城市碧桂園物業發展有限公司
發行資產支持證券之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刊發。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增城市碧桂園物業發展有限公司(「發行人」，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2016年1月11日決定向中國合資格投資者發行本金額為人民幣2,945,500,000.00元(「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證券」)。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發行的牽頭管理人。證券的發行利率為5.10%，期限為4年，將以發行人的若干合同收款權作支持。

發行的所得款項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本用途。

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建斌

香港，2016年1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楊國強先生(主席)、楊惠妍女士(副主席)、莫斌先生(總裁)、朱榮斌先生(聯席總裁)、吳建斌先生(首席財務官)、楊子瑩女士、蘇汝波先生、區學銘先生、楊志成先生、謝樹太先生、宋軍先生、梁國坤先生及蘇柏垣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明先生、石禮謙先生、唐滙棟先生、黃洪燕先生、黃曉女士、梅文珏先生及楊國安先生。